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二氧化碳的储存及充装，此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上涉及的其他危险化学品氧、氩、丙烷、乙炔等，属于无储存经营。该公司厂区内设有 15m ³ 的二氧化碳储罐 1 座及其充装设施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王静		
	郝大平		
	刘卫国		
	刘振忠		
报告编制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4. 9. 27	崔强、王静	初访
	2024. 10. 24	崔强、王静	现场考察
	2024. 10. 30	崔强、王静	现场检查
	2024. 11. 4	崔强、王静	现场核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4. 11. 18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现场影像资料

亮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
经营危险化学品

安全评价报告

主要负责人：李文明
经 办 人：李文明
联系电话：13906347667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被评价单位公章)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
经营危险化学品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 - (鲁) -022

法人代表：李悦震

审核定稿：赵云峰

评价组长：崔强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从业登记编号	专业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项目组成员	郝大平	S011041000110192002 188	028280	安全	郝大平
	王静	1800000000300838	034276	电气	王静
	刘卫国	0800000000200311	009370	化工机械	刘卫国
	刘振忠	S011032000110201000 509	024120	自动化	刘振忠
报告编制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031071	化工工艺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0800000000102212	002352	安全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200682	024118	安全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S011037000110191000 735	030095	自动化	赵云峰

第二章 企业概况

一、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辛庄镇辛庄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李文明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8月20日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二氧化碳的储存及充装，此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上涉及的其它危险化学品氧、氩、丙烷、乙炔等，属于无储存经营。该企业同时从事液化石油气的储存及充装经营，液化石油气的储存及充装设施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该公司厂区内设有 15m³ 的二氧化碳储罐 1 座及其充装设施。上次安全现状评价时间为 2022 年 1 月，自上次评价至今，公司二氧化碳的储存及充装主要建筑、设备设施、工艺以及平面布置均未发生变化。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换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压缩气体及液化气体：二氧化碳、丙烷、氩、氧、乙炔，证书编号：鲁济（钢城）危化经[2022]000031 号，有效期：2022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5 日。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现有职工 6 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参加培训，取得安全考核合格证书。公司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已经安全教育培训，持证上岗。公司外聘专业电工（陈勇强）进行电气检维修作业，专业电工（陈勇强）持有低压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

该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24 日通过了消防验收，取得了原莱芜市莱城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建筑工程竣工消防验收意见书》，编号为：莱城公消验

第四章 评价方法

遵照国家的有关法规、规程、标准，根据该经营项目的工艺过程、装置特点及其物质的特性、配套工程组成情况，本次安全评价将采用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综合安全评价。

一、安全检查表

安全检查表是由一些对本案评价内容熟悉，并由富有安全技术、安全管理经验的人员，事先对评价对象进行详尽分析和充分讨论，根据相应安全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列出检查单元和部位、检查项目、检查要求等内容的表格。

二、预先危险性分析

预先危险性分析的目的是早期发现系统的潜在危险因素，确定系统的危险等级，提出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这些危险因素发展成为事故，避免考虑不周所造成的损失。其步骤为：

- 1、确切了解所要分析系统的生产目的、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物料、操作条件、辅助设施、环境状况等资料；
- 2、收集国内外同类生产过程中发生过事故情况，判断所要分析的系系统是否也会出现类似情况，查出会造成系统故障、人员伤亡、设备设施及物质损坏、损失的危险性；
- 3、根据经验、技术诊断等方法确定危险源；
- 4、识别危险的转化条件，研究危险因素转变成事故的触发条件，编制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 5、根据危险性等级划分表，确定危险程度及等级，找出应该重点监控的危险源；
- 6、按危险、有害因素后果危险等级的轻、重、缓、急，采取相应的防范对策措施。

第五章 安全检查表检查

第一节 安全评价的单元划分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的单元一般可划分为：安全管理单元、经营管理单元、经营储存条件（零售店面、仓库、罐区）单元、消防、安全及电气设施单元。根据企业经营条件现状，本次安全评价的单元划分为：安全管理单元、经营管理单元、经营储存条件（罐区）单元、消防、安全及电气设施单元、充装技术条件单元。

第二节 分单元进行安全评价

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

一、安全管理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记录	结论
1、 制度 规程	有各级各职能部门及各类人员的安全 生产责任制；有健全的安全生产制度和 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危险化学品经 营许可证管理办 法》第六条	有基本的安全责任 制、安全管理制度 及岗位安全操作规 程；	符合
2、 机构 人员	按国家、省法律法规规定设置安全生 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	《安全生产法》第 二十四条	配备专职安全管理 人员；	符合
3、 从业 人员 资格	(1) 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资格。	《危险化学品经 营许可证管理办 法》第六条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 管理人员经培训考 核合格，取得安全 资格证；	符合
	(2) 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监督管理部 门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资格。	《危险化学品经 营许可证管理办 法》第六条	外聘电工从事电气 作业，特种设备作 业人员取得上岗资 格；	符合
	(3) 其他从业人员经本单位专业培训 或委托专业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上 岗资格。	《危险化学品经 营许可证管理办 法》第六条	从业人员经本单位 内部培训后上岗；	符合
4、 事故 应急 救援 预案	(1) 有储存的经营单位，应按照国家 安监局《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 制导则（单位版）》编制事故应急救援预 案，并报设区的市级安监部门备案。	《生产安全事 故应急预案管理办 法》	储存，根据本单位 情况编制事故应急 救援预案，已备案；	符合
	(2) 有储存的经营单位，应有应急救 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 急救援器材、设备。	《危险化学品安 全管理条例》第七 十条	二氧化碳储存，根 据本单位情况备有 应急救援人员和应 急器材；	符合

第七章 分析评价

第一节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建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通过对照安全检查表对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条件进行现场检查，评价组针对该公司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整改建议：

表 7.1-1 存在的问题隐患及整改建议

序号	现场存在问题	整改建议
1	充装间门口部分安全警示标志褪色；	充装间门口褪色的安全警示标志应及时更换；
2	低温液体泵外壳接地连接不良。	低温液体泵外壳应按要求规范接地。

第二节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火容器爆炸、中毒窒息、冻伤、触电，并伴有一定的职业健康危害。除加强正常的安全管理工作外，在今后的经营中建议加强如下诸方面的工作：

一、安全管理方面

1、加强人员的安全培训，提高人员的安全素质，使从业人员熟悉并掌握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及正确的使用方法、急救措施、安全防护及废弃处理方面的措施；熟练掌握各项工作的操作规程及各种灭火技术，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意识，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2、从业人员应熟悉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并能够自觉贯彻执行；应熟悉危险化学品发货和装卸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及可能发生的泄漏、容器爆炸、中毒窒息、冻伤等事故，熟练掌握预防和处置事故发生的措施和方法。

3、不得将危险化学品储存于经营办公室内，不得在公司现场存储无储存经营的氧、氩、丙烷、乙炔等危险化学品。

第八章 整改情况复查

评价组对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现场复查，具体整改复查情况见下表。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复查结果
1	充装间门口部分安全警示标志褪色； 	充装间门口褪色的安全警示标志已更换； 	已整改
2	低温液体泵外壳接地连接不良。 	低温液体泵外壳已按要求规范接地。 	已整改
经复查，被评价单位对存在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2024年11月4日 （单位盖章）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第九章 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评价组对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现有经营条件进行安全评价，分析了其经营危险化学品主要的危害因素为容器爆炸、中毒和窒息、冻伤等，并伴有一定的职业健康危害。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及其危害程度进行了预测，采用现场安全检查表分析法对经营场所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查找经营条件的不足，提出了建议措施。评价结果如下：

1、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二氧化碳的储存及充装，此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上涉及的其它危险化学品氧、氩、丙烷、乙炔等，属于无储存经营，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主要为容器爆炸、中毒窒息、触电、机械伤害、车辆伤害、火灾、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冻伤、淹溺、噪声等。其中应重点防范的为容器爆炸、中毒窒息、触电、冻伤。

2、本项目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二氧化碳不属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应辨识危险化学品，氧、丙烷、乙炔为无储存经营。因此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二氧化碳储存及充装设施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3、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检查表检查结果及企业整改情况复查，企业对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

4、运用预先危险分析法对装置潜在的容器爆炸、中毒窒息、触电、机械伤害、车辆伤害、火灾、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冻伤、淹溺、噪声等危险有害因素的识别与分析，得出危险等级最高的为压力容器爆炸，其危险等级III~IV级；其次为中毒窒息、触电，其危险等级为II~III级；机械伤害、车辆伤害、火灾、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冻伤、淹溺、噪声，其危险等级为II级。该项目潜在的容器爆炸是最危险的因素，应重点加强对它们的安全防范和安全管理。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55 号，第 79 号修正）第六条对企业具备的基本条件进行检查，结果如下：

1) 该公司经营和储存场所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等标准规范的规定。

2)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安全考核合格证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3)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4) 已编制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应急救援器材。

二、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组认为：**莱芜市诚信化工有限公司经营条件符合安全要求，可以从事危险化学品二氧化碳的充装经营和氧、氩、丙烷、乙炔的批发经营业务。**

